

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

琼工信法规〔2024〕213号

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做好2024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工信主管部门，各相关企业：

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4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政法函〔2024〕328号）要求，现就我省做好2024年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推荐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（一）企业长期专注并深耕于制造业产业链某一环节或某一产品领域，从事相关领域10年及以上，若属于新产品的应达到5年及以上。

（二）市场份额全球领先，企业申请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前三。

（三）创新能力强。企业生产技术、工艺国际领先，重视研发投入，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，主导或参与制定相关领域技术标准。

（四）企业发展稳中向好，近3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须达到4亿元及以上。如果年销售收入4亿元以下的企业申请制造业单项冠军，应为已入选的国家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

（五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健全的财务、知识产权、技术标准、质量保证和安全生产等管理制度。近三年无重大环境、质量、安全等违法记录，企业申请产品能耗达到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，安全生产水平达到行业先进水平。

二、申报和推荐程序

（一）企业自主申报。申请企业采取线上填报与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，如实、自主填写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书（附件1），企业自2024年9月12日至10月10日期间，通过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在线报送系统（<https://excellent-ent.cn>，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62303157）在线填写上传相关资料，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核通过后，在线打印2份纸质材料。同时请相关企业将纸质材料于10月14日前提交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线上与线下数据应保持一致。

（二）市县组织初审。各市县工信主管部门对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有关认定标准，通过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在线报送系统（<https://excellent-ent.cn>，各市县工信主管部门登录账号请联系：0898-65347221）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确定推荐企业，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推荐。

(三)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核推荐。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根据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标准，组织对推荐企业申报材料和相关佐证材料进行审核，必要时进行实地抽查，择优向工业和信息化部推荐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 请各市县工信主管部门严格把握申报要求，主要结合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(附件2)，认真组织本地优质制造业企业和获得国家级“小巨人”企业，按照规定时间进行申报，逾期工信部线上系统将关闭不再受理。要确保所推荐企业符合申报条件、申报资料客观真实。

(二) 请各市县工信主管部门于2024年10月10日前通过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在线报送系统完成线上初审推荐，并督促申报企业将纸质申报材料(申请书一式三份，佐证材料一份)按时提交到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(2024年版)
2. 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(2024年)

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24年9月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; 联系人: 段超萍, 联系电话: 65347221)